



Lajin Entertainment Network Group Limited

拉近網娛集團有限公司*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72)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之
第三季度業績公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GEM」)之特色

GEM之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之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之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之市場。有意投資之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一般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Lajin Entertainment Network Group Limited (拉近網娛集團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就本公佈之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責任。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 僅供識別

未經審核季度業績

Lajin Entertainment Network Group Limited (拉近網娛集團有限公司*) («本公司») 董事會 («董事會») 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本集團»)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二二年同期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益	3	1,297	2,006	14,142	8,470
銷售成本		<u>(3,656)</u>	<u>(1,752)</u>	<u>(7,299)</u>	<u>(7,818)</u>
毛利／(毛虧)		(2,359)	254	6,843	652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76	(1,008)	125	(386)
銷售及分銷開支		(262)	(14)	(496)	(158)
行政開支		(7,857)	(15,507)	(23,188)	(42,284)
利息開支		–	1	–	(76)
應佔聯營公司之虧損		<u>(368)</u>	<u>(360)</u>	<u>(896)</u>	<u>(1,182)</u>
除稅前虧損	5	(10,770)	(16,634)	(17,612)	(43,434)
所得稅開支	6	<u>–</u>	<u>–</u>	<u>(8)</u>	<u>–</u>
本期間虧損		<u><u>(10,770)</u></u>	<u><u>(16,634)</u></u>	<u><u>(17,620)</u></u>	<u><u>(43,434)</u></u>

* 僅供識別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其他全面收益：				
將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至 損益表之其他全面收益：				
海外業務換算之匯兌差額	<u>(163)</u>	<u>(4,592)</u>	<u>(5,543)</u>	<u>(14,068)</u>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				
扣除稅項	<u>(163)</u>	<u>(4,592)</u>	<u>(5,543)</u>	<u>(14,068)</u>
本期間全面虧損總額	<u>(10,933)</u>	<u>(21,226)</u>	<u>(23,163)</u>	<u>(57,502)</u>
以下人士應佔本期間虧損：				
母公司擁有人	<u>(10,303)</u>	<u>(16,511)</u>	<u>(15,480)</u>	<u>(40,375)</u>
非控股權益	<u>(467)</u>	<u>(123)</u>	<u>(2,140)</u>	<u>(3,059)</u>
	<u>(10,770)</u>	<u>(16,634)</u>	<u>(17,620)</u>	<u>(43,434)</u>
以下人士應佔本期間全面虧損總額：				
母公司擁有人	<u>(10,490)</u>	<u>(21,617)</u>	<u>(21,454)</u>	<u>(55,330)</u>
非控股權益	<u>(443)</u>	<u>391</u>	<u>(1,709)</u>	<u>(2,172)</u>
	<u>(10,933)</u>	<u>(21,226)</u>	<u>(23,163)</u>	<u>(57,502)</u>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				
每股虧損	7			
— 基本及攤薄	<u>(0.25)港仙</u>	<u>(0.39)港仙</u>	<u>(0.37)港仙</u>	<u>(0.96)港仙</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六月十一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間獲豁免有限公司，並於二零零九年三月十六日在百慕達存續。本公司股份自二零零二年三月二十六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

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分別位於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及香港金鐘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3903A室。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以港元（「港元」）呈列，港元與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相同，而除另有指明外，所有價值均四捨五入至最接近之千位數（千港元）。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而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提供藝人管理服務及電影、電視節目及網絡內容投資。

2. 編製基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統稱包括所有適用之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編製。此外，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包括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之適用披露事項。

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與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3. 收益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新媒體業務	49	375	194	5,095
電視及網絡節目	1,032	1,407	7,116	2,382
發行代理費	178	(10)	703	244
影片版權銷售及承制費	(89)	(4)	5,795	267
藝人管理	127	136	334	321
其他	—	102	—	161
	<u>1,297</u>	<u>2,006</u>	<u>14,142</u>	<u>8,470</u>

4. 其他收入及收益／(虧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其他收入				
電影投資收益／(虧損)	—	1	—	(12)
銀行利息收入	52	23	99	86
	<u>52</u>	<u>24</u>	<u>99</u>	<u>74</u>
收益／(虧損)				
可轉債補償收入	—	—	57	123
滙兌差額，淨額	(23)	189	149	353
其他	47	(1,221)	(180)	(936)
	<u>24</u>	<u>(1,032)</u>	<u>26</u>	<u>(460)</u>
	<u>76</u>	<u>(1,008)</u>	<u>125</u>	<u>(386)</u>

5. 除稅前虧損

除稅前虧損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達致：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1,416	1,940	4,434	7,049
其他資產之攤銷	7	12	22	34
未通過租賃負債計量之租金支付	155	455	543	1,167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	228	—	961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23)	189	149	353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及津貼	4,038	8,094	12,425	22,737
—退休金計劃供款	356	540	873	1,838
	<u>4,394</u>	<u>8,634</u>	<u>13,298</u>	<u>24,575</u>

6. 所得稅開支

由於回顧期內本集團並無於香港及韓國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或估計應課稅溢利已被承前稅項虧損全數抵銷，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及韓國企業所得稅計提撥備(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無)。

本期間為中國地區賺取的應課稅溢利按照25%稅率計算稅項約8,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無)。

7.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以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約10,303,000港元(二零二二年：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約16,511,000港元)及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約15,48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約40,375,000港元)，以及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期間已發行4,209,130,000股股份加權平均數(二零二二年：4,209,130,000股)及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期間已發行4,209,130,000股股份加權平均數(二零二二年：4,209,130,000股)而計算。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本集團並無已發行的潛在攤薄普通股。

8.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權益	總計	
	股本- 普通股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公平值 儲備 千港元	繳入盈餘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外匯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42,090	1,138,909	(18,858)	28,294	14,055	(9,657)	(822,250)	372,583	(6,385)	366,198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42,090	1,138,909	(20,006)	28,294	14,426	(6,495)	(911,270)	285,948	(11,251)	274,697
本期間虧損	-	-	-	-	-	-	(40,375)	(40,375)	(3,059)	(43,434)
本期間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	-	-	-	-	(14,955)	-	(14,955)	887	(14,068)
本期間全面虧損總額	-	-	-	-	-	(14,955)	(40,375)	(55,330)	(2,172)	(57,502)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42,090	1,138,909	(20,006)	28,294	14,426	(21,450)	(951,645)	(230,618)	(13,423)	217,195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42,090	1,138,909	(22,708)	28,294	14,426	(22,202)	(1,016,954)	161,855	(7,778)	154,077
本期間虧損	-	-	-	-	-	-	(15,480)	(15,480)	(2,140)	(17,620)
本期間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	-	-	-	-	(5,974)	-	(5,974)	431	(5,543)
本期間全面虧損總額	-	-	-	-	-	(5,974)	(15,480)	(21,454)	(1,709)	(23,163)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42,090	1,138,909	(22,708)	28,294	14,426	(28,176)	(1,032,434)	140,401	(9,487)	130,914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之股息(二零二二年：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之收益約為14,142,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8,47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增加67.0%。該增幅乃主要由於本集團電影、電視節目、網絡內容業務之收益增加所致。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銷售成本減少至約7,299,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7,818,000港元)，主要由於本集團電影、電視節目及網絡內容業務相關成本已於往年結轉而減少以及新媒體業務的成本減少所致。此外，回顧期內確認的承制費收入沒有相應的銷售成本。行政開支主要為於回顧期內產生之本集團員工成本、折舊及其他一般行政開支。行政開支由上一期間約42,284,000港元減少至約23,188,000港元乃由於本集團減少新媒體業務，人員減少導致員工薪金及相關開支減少至約13,298,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24,575,000港元)所致。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虧損約為15,48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40,375,000港元)。

電影、電視節目及網絡內容

於回顧期內，來自有關分部之收益約為13,614,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2,893,000港元)，代表來自電影、電視節目及網絡內容的分賬及承制費收入。

藝人管理

於回顧期內，來自該分部之收益約為334,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321,000港元)。

新媒體業務

於回顧期內，來自有關分部之收益約為194,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5,095,000港元)。

業務回顧

電影、電視及網絡內容

隨著全國疫情影響逐步消退，線下需求持續回暖，分散線上觀眾的注意力，網絡用戶的使用黏性較前兩年有所降低。截止2023年第三季度，網絡電影市場相比院線電影復蘇之勢明顯遇冷，從備案項目數量、上線項目數量，到頭部項目數量、票房產出能力，普遍都處於下滑狀態中。在「提質減量」環境下，其帶來的副作用愈發顯著，減量不僅帶走了大量腰尾部項目，也導致了頭部項目數量的大幅度下滑。尤其在今年，甚至連頭部項目的票房產出能力都成了問題，雖然在製作、宣發投入均有升級，但票房分賬仍難逆頹勢。不得不承認疫情帶來了巨大的線上文娛紅利，短期內流量暴漲，也促使平台加碼投入，對網絡電影進行更實際的扶持。但進入線下文娛復蘇、各長視頻平台會員人數已近飽和、各家爭奪存量用戶的今天，長視頻平台對網絡電影的支持度都有不同程度的縮減：多平台拼播、取消定級、分賬單價降低、單片付費等模式調整均可視為平台在網絡電影板塊持續「降本增效」。平台側重於追求經營效率進而實現自身盈利目標，意味著短期內將再難用高分賬模式來吸引優質的網絡電影內容。

集團關注到這一重大的趨勢轉變，去年開始已經審慎調整網絡電影新片的投資佈局，將重點放在既往存量待播作品的發行和宣傳營銷上，以期獲得較好平台資源及宣傳營銷效果，收穫相對穩定的票房收益；保留網絡電影宣傳發行業務一方面增加收益渠道，亦有利於把控項目回款時間；另一方面讓本集團在這一賽道仍保持一定敏銳度與競爭力，與平台維持緊密的合作關係，當行業有新轉機新突破時，集團始終處於產業鏈有利的生態位中，可保持持續發展優勢。

集團亦關注到院線電影市場復蘇態勢較為強勢，繼春節檔、五一檔、端午檔之後，暑期檔迎來井噴式的上漲，累計票房206.2億，幾乎接近今年九個月總票房的一半。根據貓眼專業版APP數據顯示，截止2023年第三季度末，中國內地電影市場票房達到455.88億，同比

增長77.6%；上映電影數量較同期增加100部，此兩項指標均追回2021年同期水平。影片生產發行與觀眾供需兩熱，上述利好信息也提振了資本及行業信心，院線電影行業將進入了良性循環模式。

截止到2023年第三季度，票房排名前九位的影片均為國產影片，且該九部影片票房均過10億大關。在影片類型上，懸疑、犯罪、喜劇無疑是2023年的強勢類型。春節檔的懸疑／喜劇片《滿江紅》強勢領跑，斬獲45.4億票房，或將成為2023年年度票房冠軍；「懸疑、犯罪」緊密結合當下社會熱點議題成就了一條獨特的賽道，涌現了例如《孤注一擲》、《消失的她》、《堅如磐石》等現象級作品。同時，喜劇電影在各檔期均不乏亮眼佳作，凸顯出類型剛需性。作為市場剛需，以春節檔票房冠軍《滿江紅》、五一檔的票房冠軍《人生路不熟》為代表，喜劇電影均較好契合了受眾觀影需求。另一個趨勢是弘揚中華民族悠久歷史和燦爛文化的歷史傳奇類電影越來越深受觀眾喜愛，描寫殷商神話史詩的《封神第一部：朝歌風雲》和描寫唐朝歷史傳奇的動畫電影《長安三萬里》都取得了非常亮眼的成績。本集團承制及聯合出品的院線電影《忠犬八公》中國版已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在全國影院上映，截至本公佈日期，獲得超過2.86億元票房，借鑒此項目集團探索出「優質版權+同業／平台合作」的成功模式，一則可以推進集團內部其他儲備IP以低成本開發投產；同時繼續沉澱集團的院線電影行業資源，後續將積極關注「多元化喜劇」類型的院線電影投資及製作，以期分享喜劇院線電影之紅利，提升集團收益的穩定性及回報率。

網絡電影發行方面，截至2023年第三季度，共發行三部儲備項目《龍隱迷窟》《龍雀衛之噬魂蛛》《見怪》。受平台規則及資源調整影響，三部項目的分賬票房相對低於預期。目前儲備項目《千鶴先生》(曾用名：《黃廟村之千鶴道長》)已經完成製作，即將進入發行階段，該片由騰訊爆款IP《黃廟村》原班團隊打造，題材上是現階段各平台及受眾喜愛的奇幻民俗類型，預計於二零二四年第一季度上線。

因集團關注到2022年以來的視頻平台分賬規則和市場變化，及時調整發行策略，不斷優化完善整體發行結構，在新項目的首輪發行外，積極推進歷史項目二輪、三輪的海外和其他新媒體預售工作，以期爭取更多收益。其中，兩部已首播的網絡電影《窈窕老爹》《大漠神龍》已於二零二三年第二季度在芒果TV上線，以上兩部電影是繼愛奇藝、搜狐上線後的第三輪網絡發行，項目多輪發行有效提高資金回收率。

除此之外，中國農村院線發行也在有序推進，依計劃正採購或代理適合農村市場上映的視頻，未來將推廣到全國32個省份、自治區、直轄市共300多條的農村院線。

另外，集團也在主推國內視頻向國外市場的版權銷售，區域涵蓋東亞各國及地區、東南亞、南亞、歐洲、南美各地，目前已達成多個自有版權項目的海外版權交易，並計劃逐步擴展至其他外部項目。

在院線電影市場復蘇，資本及行業信心提振的背境下，集團致力於將儲備的IP，例如《藏地密碼》、《銀河英雄傳說》等項目資源，作最大限度發揮及利用，探索出了一條「版權+」的合作開發路線，以極低成本推動手上項目開發、投產、變現。總體而言，本集團仍將持續審慎投資的路線，根據行業動向及時調控投資部署及策略，最大化控制和降低投資風險。同時，對發行業務板塊持續升級，除傳統的首輪網絡媒體發行之外，也在深入開展電視台發行、農村院線發行、海外發行、二輪全渠道發行等業務。本集團依托於優質影視IP、網生影視周邊內容，融合數字版權科技，積極探索新的業務增長路徑，進一步完善集團多元化、平衡且垂直領域縱深發展的互聯網影視生態系統。

藝人管理

本集團繼續與業內出色的經紀團隊合作，羅致有潛質的藝人，在不同項目上嶄露頭角，為藝人管理板塊業務重新注入動力。

本集團會利用自身資源優勢，結合各業務板塊，希望透過不同渠道，如提供定制化的演出機會、在線營銷及電子商務等，為藝人開拓收入來源，增加曝光機會，並為集團帶來回報及貢獻。

音樂

本集團一直嘗試將旗下各業務板塊相互契合，務求產生協同效應，增加效益。集團憑藉早年在音樂領域建立起來的渠道資源，依托其新媒體業務的創新思維和科技優勢，打造出專為原創獨立音樂人提供「自我出版」一站式服務的商業模式，致力於解決音樂人創作、出版、版權和收益等問題，為其提供個人主站、私域運營、數字專輯出版、音樂PASS卡發行、原創保護等全方位服務，為原創音樂人的發展提供一條全新的道路，讓他們的成長更具確定性，變革原創音樂市場生態。

憑藉本集團的新媒體業務，音樂領域成功實現了從0到1的突破，第三季度入駐的音樂人數目已經超過100位。這一重要里程碑的實現，彰顯了我們對原創音樂人的重視和支持，以及我們在音樂領域的深厚積累和資源整合能力。

新媒體業務

本集團一直積極探索新媒體業務板塊發展的潛在空間。隨著全球「web3.0創作者經濟」熱度持續上升，本集團早已投入資源，搭建平台，開發應用程序(APP)琥珀，依托區塊鏈、增強實景(AR)、數字水印、NFC等技術，並利用人工智能，高效便捷地幫助創作者獲取靈感，設計他們的賬號界面，從而釋放更多的時間來進行更深的思考和創作。本集團新媒體業務面向Web3.0創作者經濟，同時結合拉近其他業務，適逢國內數字音樂市場強勁發展，獨立音樂乘勢崛起，本集團也正在尋求一種「web3.0創作者經濟+音樂人自我出版+音樂潮玩」的業務模式，繼續創造新媒體業務的增長點。

廣大原創音樂人都可以使用琥珀APP，實現作品的「自我出版」，獲得100%的版權自主。琥珀通過與國家版權局主管的中國版權協會旗下國家級區塊鏈—中國版權鏈公司進行深度合作，為原創音樂作品提供官方區塊鏈存證，並打通ISRC（國際標準音像製品編碼）認證通道，全方位保護原創音樂價值。在現有的技術基礎上，我們繼續投入研發和創新，提升琥珀APP的技術水平和用戶體驗。我們關注新技術的發展和應用，如人工智能、區塊鏈、增強現實(AR)、物聯網等，將這些技術與音樂產業相結合，為用戶帶來更多新穎和有趣的體驗。

為尋求市場突破點，琥珀創新推出「音樂PASS卡」，一種將數字專輯與NFC實體卡／潮玩有機結合的多媒體音樂載體，它不僅具有傳統唱片的擁有感和收藏感，還具有更多趣味性和AR互動體驗。同時，音樂PASS卡是一種全新的音樂消費方式，它可以讓粉絲以最酷的方式來支持和投資喜愛的音樂人，也可以讓音樂變得更有價值和意義。並可結合藏品拍賣等多種價值發現手段，將音樂人IP價值和音樂作品版權價值最大化。

過去一季，我們成功地幫助70多位音樂人完成了10,000張音樂PASS專輯的出版。這些音樂PASS專輯不僅在音樂風格和品質上取得了極高的評價，也獲得了廣大聽眾的熱烈反響。通過這一創新的業務模式，我們為音樂人提供了更廣闊的出版平台，幫助他們獲得更多的權益和收益。

目前已有成功案例，音樂人通過琥珀匯聚全網粉絲、出版數字專輯、發行音樂PASS卡，並結合線下演出場景，引爆粉絲購買與收藏熱潮。

音樂PASS與潮流玩具的結合，是琥珀正在積極拓展的渠道方向，旨在融合多元文化與圈層力量，持續擴大琥珀音樂PASS卡的知名度和影響力。在未來，為音樂人、音樂粉絲、潮玩消費者等用戶群體帶來更加豐富且多元的音樂體驗。我們通過一系列音樂人自我出版PASS計劃營銷活動，提高了琥珀APP的知名度和用戶黏性。我們利用社交媒體、線下音樂人巡演演出等方式進行宣傳和推廣，吸引了更多的用戶下載和使用APP。同時，我們繼續探索新的商業模式和創新點，與更多合作夥伴進行跨界合作，推出更多具有創意和個性化的音樂產品和服務。

音樂領域只是琥珀當前集中優勢力量突破的核心點。當用戶與交易量達到一定體量時，琥珀將逐步拓展業務範圍至所有泛文化領域，包括：藝術、影視、體育、遊戲、網紅、知識等各垂直領域。以IP數字資產(PASS卡)為依托，以多媒體內容(圖片、音頻、視頻、潮玩產品等)為載體，為創作者的內容變現、版權變現和個人IP影響力變現強力賦能，打造一個人人都可以參與到Web3.0創作者經濟的工具；一個讓創作者深度鏈接粉絲、讓粉絲反饋支持他的渠道；一套公平、透明的Web3.0經濟系統；一種全新的、以人為本、完全自主的創作者文化和價值標桿。

平台運營之餘同時不忘履行社會責任，琥珀APP已與中國國際文化交流中心旗下3A級公募基金會－中國國際文化交流基金會正式建立戰略合作，琥珀後續部分收益將捐贈至「鄉村振興專項基金」，落實國家政策，支持鄉村振興發展，助力建設知識產權強國。

總括來說，借鑒三年疫情的經驗，管理層致力探索商機，並發展更多元化及可持續的業務模式，以最大化提高回報並為本集團股東帶來最佳利益。

資本架構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合共4,209,131,046股普通股。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日，本公司已採納一項新購股權計劃(「新購股權計劃」)，並終止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三月六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新購股權計劃旨在讓本公司可向合資格參與者(「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以肯定及推動參與者對本集團作出貢獻。購股權計劃有效期為十年，將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屆滿。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已無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購買股份或債券之安排

除購股權計劃及僱員獎勵計劃外，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可藉著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得益，本公司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之配偶或18歲以下之子女亦無擁有認購本公司證券之任何權利或已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主要股東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主要股東名冊顯示，以下股東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擁有5%或以上權益：

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之好倉

主要股東名稱	身份	附註	於股份之權益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之概約百分比
稼軒集團有限公司(「稼軒」)	實益擁有人	(i)	1,982,561,725	47.10%
鵬建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之權益	(i)	1,982,561,725	47.10%
黃光裕先生	受控法團之權益	(i)	1,982,561,725	47.10%
偉浩環球控股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之權益	(i)	1,982,561,725	47.10%
許鐘民先生	受控法團之權益	(i)	1,982,561,725	47.10%
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之權益	(ii)	459,934,954	10.93%
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之權益	(ii)	459,934,954	10.93%
Famous Peak Investment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ii)	459,934,954	10.93%
First Charm Investment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iii)	311,545,414	7.40%
高振順先生	受控法團之權益	(iii)	311,545,414	7.40%

附註：

- (i) 稼軒由鵬建投資控股有限公司(「鵬建」)及偉浩環球控股有限公司(「偉浩」)分別擁有55%及45%。黃光裕先生擁有鵬建之100%，而許鐘民先生擁有偉浩之100%。
- (ii) Famous Peak Investments Limited為中信投資管理(香港)有限公司(為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之一)之全資附屬公司。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為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之控股公司。
- (iii) 高振順先生擁有First Charm Investments Limited之10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獲悉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已登記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及／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在任何情況下於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之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之權益。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概無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之聯繫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競爭權益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董事、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概無於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之任何業務中擁有權益。

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原則着重優質之董事會、穩健之內部監控以及對全體股東之透明度及問責性。透過採用嚴密之企業管治常規，本集團相信將可改善其問責性及透明度，從而增強股東及大眾之信心。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內，除企業管治守則條文A.2.1（主席與行政總裁角色區分）、A.4.1（非執行董事之指定任期）及A.6.7（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外，本公司已遵守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

(A) 主席及行政總裁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條文A.2.1，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務仍然懸空。本公司會繼續物色合適人選以填補主席及行政總裁之空缺。

(B) 非執行董事之任期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條文A.4.1，所有非執行董事之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選。非執行董事之任期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條文輪值告退，並合資格膺選連任。於各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董事之三分之一（或倘其人數並非三之倍數，則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之人數）須輪值告退。因此，本公司認為該等條文足以達到此守則條文之相關目標。

(C) 非執行董事出席股東大會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A.6.7，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若干非執行董事因其他業務承擔，而未能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一套條款不比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交易必守標準寬鬆之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董事確認彼等已遵守交易必守標準及本公司所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林長盛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周亞飛先生及吳偉雄先生(均為非執行董事或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審閱本公司之年報及財務報表、季度報告及中期報告，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評語。審核委員會亦將負責檢討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匯報及內部監控程序。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已與本公司之管理團隊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匯報事宜。在呈交董事會批准前，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之第三季度報告及業績。

承董事會命

Lajin Entertainment Network Group Limited

拉近網娛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梁偉信

香港，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十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Colin Xu先生及梁偉信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鄒曉春先生、周亞飛先生及李雪松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吳偉雄先生、林長盛先生及王炬先生。